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情况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上限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超出部分需要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现将本次预案二次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2、修订本次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 3、更新《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和本次发行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事项等议案已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释义	释义	无重大修订，仅对“本预案”、“股东大会/股东会”的释义表述进行更新
第一节 本次发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更新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行股票概要	四、本次发行概况	修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总投资额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更新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时，关联股东关联回避的程序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修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总投资额
	二、项目方案概述及可行性分析	修订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第五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更新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现金分红情况
	三、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更新《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内部审批程序
第六节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修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总投资额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修订本次发行预案的名称

除以上修订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其他事项无重大变化。本次修订后的预案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的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